

开平市三埠街道沿江西路 19 号 3 幢 1-3 层 物业新做不锈钢防盗网、钢栏杆工程 结算编制服务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施工地点：开平市内。

2、工程名称：开平市三埠街道沿江西路 19 号 3 幢 1-3 层物业新做不锈钢防盗网、钢栏杆工程。

3、施工内容：开平市三埠街道沿江西路 19 号 3 幢 1-3 层物业新做不锈钢防盗网、钢栏杆。

4、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5、资金计划投资：¥9202.46 元。

二、服务内容

开平市三埠街道沿江西路 19 号 3 幢 1-3 层物业新做不锈钢防盗网、钢栏杆工程结算编制服务。

三、服务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无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3. 供应商无不良记录，近三年内没有因违法、违规行为被国家有关部门予以通报并处于处罚内的情况；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服务，且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四、服务要求

1、安排有相应资质的人员负责本项目结算编制服务工作。

2、应本着为业主服务，维护业主合法权益的原则，客观、

公正、科学地进行项目建设过程的编制结算及编制结算编制工作。

3、与业主保持密切的联络，随时解答业主针对本项目建设过程提出的有关问题。

4、供应商在造价咨询服务过程中知悉业主的技术及商业秘密以及业主提供的资料负责，不得公开发表和交流，不能用于本项目以外的其他用途。

五、收费计算

1、造价咨询服务收费计算：咨询费包干价为¥800.00元。

2、计费依据：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费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

3、本次服务报价不参与竞争，供应商的报价不得偏离审定价，偏离此报价无效。

六、服务时间

双方签订合同后的15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工作事项，并提交相关成果。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程序确定。

开平市公有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日

